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关于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告

2020年，上级下达水磨沟区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453万元，按照《关于拨付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乌财预[2020]17号），现将有关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示如下：

一、资金来源

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二、资金安排使用原则

按照《关于拨付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的通知》（乌财预[2020]17号），结合项目准备情况，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

项目名称：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劳动力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三、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0年财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投资规模	责任单位
1	2020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劳动力就业补助资金项目	水磨沟区	453万元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备注：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责任单位另行公告公示。

监督电话：0991-4684216